



函

受文者：蘇澳扶輪社

發文日期：2017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國扶辦字第 201718088 號

主旨：回覆 Inbound 生吳妍玲(Anna Katarina BARÉ)跨地區旅遊申請

說明：

回覆蘇扶(發)字第 009 號，詳細如下：

一、貴社申請 Inbound 學生出境旅遊，經原生父母、派遣社、派遣地區、接待家庭、接待社同意，且符合 Inbound 學生出境旅遊規定，本委員會同意學生馮吳妍玲(Anna Katarina BARÉ)由社帶領，於 106 年 12 月 6~10 日(星期三~日)前往泰國參加兄弟社三港聯合例會暨旅遊活動。

二、請接待社顧問依據學生旅遊計畫時間發放護照及回收保管。

三、敬請貴社再度提醒接待家長及學生注意安全並遵守交換學生之規定(6D 及 19 項簽署條款)。

四、任何疑問，歡迎與 RYE 委員會聯繫：

聯絡人：RYE 執行秘書 陳世芃(Cindy)、黃雅青(Vicky)

電話：(02)2968-2866 傳真：(02)2967-2104 手機：0933-663-490

E-mail：rye@rid3490.org.tw

正本：如受文者

副本：RYE 委員

地 區 總 監：謝漢池 DG Beadhouse

青少年交換委員會主委：陳 媛 PP Tiffany

